

## 國內教育輿情

蔡聖賢\* 吳雪綺\*\* 吳清明\*\*\* 張雅淨\*\*\*\* 羅天豪\*\*\*\*\*  
李詠絮\*\*\*\*\* 薛家明\*\*\*\*\* 周仲賢\*\*\*\*\* 張菁芳\*\*\*\*\*

### 課業輔導引領弱勢孩子看到未來的希望

蔡聖賢

台灣雖屬已開發國家，但在教育上仍存在城鄉落差，而且家庭因素仍是影響學生正常學習的關鍵。依教育部2009年統計，全國需接受課業輔導的弱勢家庭學童超過10萬人，教育部為落實對弱勢族群的照護，讓偏鄉及離島的孩童皆能獲得均等的教育資源，弭平城鄉學生的學習落差，引領每位弱勢孩子都能看到未來的希望，乃推出「攜手計畫」、「教育優先區」、「夜光天使」及「遠距課輔」等多項課業輔導方案期能透過政府、學校及民間企業共同合作，給予不同需求的弱勢孩子課業上的輔導，讓他們亦能看到未來美好的希望。

2010年，教育部將挹注新台幣7億5,000萬元經費推動「攜手計畫」，共補助2,992所國中小學，比例也自原來的80%提升至90%。所謂「攜手計畫」乃結合退休教師、大專院校學生、儲備教師與現職教師等人員，在課餘時間為弱勢學生進行補救教學，期能縮短學習成就低落學生的學習落差，進而彰顯教育正義。原則上接受攜手計畫的受輔對象以具有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外籍、大陸及港澳配偶子女、低及中低收入家庭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弟、失親、單親、隔代教養家庭子女，或其他經學校輔導

---

\* 蔡聖賢，桃園縣教育處數位教育科科長暨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生  
\*\* 吳雪綺，桃園縣立建國國中教師  
\*\*\* 吳清明，桃園縣大竹國中校長暨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 張雅淨，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 羅天豪，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 李詠絮，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 薛家明，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生  
\*\*\*\*\* 周仲賢，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  
\*\*\*\*\* 張菁芳，桃園縣立中原國小教師

會議認定學習成就低落且需要補救者，參與的學生學費全免。惟該計畫既針對弱勢學生的課業補救，因此，確定學生是否進步，乃教育單位關切的議題。

2009年教育部徵集全全國400多所國中小學，約10,000名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篩選追蹤輔導轉銜試辦計畫」，所有參與學生須先接受檢測，符合低成就標準後才能參加課輔，而在課輔過程中還需要參加中測和後測，以瞭解進步狀況。教育部國民教育司表示，以往攜手計畫都由教師篩選班級成績後段之20%—35%的學生；學生是否進步，也由教師觀察其學習態度而定，然而目前已經可以透過線上檢測確實掌握學生學習成效與進步情況，亦有助於建立更符合學生需求的輔導機制。教育部表示，若試辦成效不錯，將持續擴大辦理。

「夜光天使」方案是為面臨「教育資源」、「學習表現」、「自我實現」等三大弱勢危機的學童所提供的協助，如低收入戶家庭、單親、失親、隔代教養、家境特殊亟需關懷等家庭弱勢學童等均為協助之列。學校或民間公益組織免費提供安全的課後學習環境，使弱勢學童獲得晚間教育照顧，或參與團體活動，甚至提供學童晚餐。教育部社會教育司司長朱楠賢表示，「夜光天使」屬於陪伴性質，非補救教學，其師資主要以退休、儲備等教師為主，志工則需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者方具陪伴資格。教育部長吳清基也說，「夜光天使」就是弱勢生的安親班，不只提供課業輔導及各種學習活動，讓學童有更多機會學習，還供應晚餐，照顧孩子的時間最晚可到晚上9點。自2008年九月起，教育部在9縣市236個據點開辦夜光天使計畫，已照顧近4,000位學童。2009年更投入新台幣2億元，受照顧的學生人數也增至近8,000人；但仍有約2/3的學校申請不到該經費的補助。教育部表示，若要滿足全部學校的需求，還須再籌措新台幣5億元，因此亟需民間企業踴躍參與認養。

遠距課輔方案主要針對偏遠及離島地區學童施以線上課輔，以免除其因交通不便因素影響而限制其學習。所謂「線上課輔」指運用大學生的課業專長，透過網路科技，將聲音、影像、教材資源等以「一對一」或「一對多」的方式傳給受輔學童，主要希冀藉由大學生的陪伴、關懷，來提升偏鄉及離島學童的學習能力。2009年，教育部號召16所大學的1,200多位大學生擔任線上課輔教師，對全國中小學44所計700多名偏遠及離島地區學童進行線上課輔。同（2009）年10月12日，教育部舉辦「偏遠地區中小學網路課業輔導服務計畫」成果發表座談會，參與課輔的大學生紛紛表示，雖然每週花2個晚上陪伴、輔導偏鄉學童課業，但卻收獲良多，而且體驗和課輔學童一起修一堂「不一樣的課」。經調查參與線上課輔學童的意見也發現，學童因有大朋友的作

伴，並協助他們找到正確的學習方法，其成績也明顯進步，成效良好。

雖然上述方案皆有不同的功能與角色，但實施多年來均發揮對弱勢孩子課業補救及輔導的成效，然而因部分計畫性質相似，故有不得重複申請之規定，此引發原住民地區學校的質疑。台東縣知本國中校長陳喜水表示，教育單位訂出攜手計畫、夜光天使、教育優先區等諸多政策，固然提供弱勢孩子更多資源，但各種計畫規定不同，有時又互相排斥，因此失去當初推動的美意。他更進一步指出，教育優先區計畫是以原住民與離島地區為主，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採大班教學，所有學生在原班上第八節課；攜手計畫則只需要6名學生即可開班，上課時間與地點也比較彈性；由上可知，攜手計畫和教育優先區雖同屬補救教學性質，但對於資源缺乏的原鄉學校而言，兩種方案所代表的意義及功能不同，原鄉民眾表示，此兩種方案都是他們所需要的。事實上，「攜手計畫」與「教育優先區」雖同屬補救教學性質，但因施行時段及開班方式不同，倘能進行資源的整合與互補，讓補救教學能有效銜接，對偏遠學校辦理弱勢孩子的課業補救，將更能發揮效能。

相對的，「夜光天使」的推動在偏遠地區也遭遇家長配合度不積極的困境。台南縣教師張舫毓表示，雖然學校規劃很多如作文、書法、美術等才藝等豐富的課程，期望除了能解決學童課業問題外，還能找到自己的興趣，但因學校對孩子晚間下課後的安全考量，請求家長親自接送，若干家長卻無法配合，徒增學校和教師的負擔。因此，她建議政府應多重視親職教育，加強父母教養觀念，才能真正解決學生學習低落的問題。

教育部長吳清基有感於自身幼年艱困的成長歷程，提出照護弱勢孩子課業與生活的決心，將秉持不放棄任何孩子的理念，持續推動照顧弱勢孩子的種種扶助方案，讓每位孩子不因城鄉教育資源的落差或家庭經濟因素的限制而輸在人生的起跑點上。

## 台灣學生「小時了了，大未必佳」的英語能力現象

吳雪綺

英國劍橋大學ESOL考試中心（University of Cambridge ESOL Examinations）針對台灣7歲到12歲學童的英語表現進行研究後發現，台灣學童英語能力居亞洲第2，僅次於印尼。相對於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 ETS) 2008年公布的全球考生多益測驗 (Test of English for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TOEIC) 的成績, 台灣在亞洲各國排名第8, 表現優於日本, 卻比不上韓國; 2009年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更針對台灣、日本、韓國等國的高中、技職院校、一般大學、研究所學生進行多益成績比較, 發現韓國學生多益成績遠高於台灣學生。多益測驗及劍橋大學ESOL考試中心針對台灣不同年齡層學生英語能力的評鑑報告凸顯出弔詭的現象: 即台灣學生的英語能力出現「小時了了大, 未必佳」的現象, 學生的英語能力隨著年齡的增長不進反退, 多數學生的英語讀寫能力明顯退步。

根據英國劍橋大學ESOL考試中心及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所公布的調查發現, 台灣小學生的英語讀寫能力在劍橋英檢成績表現頗為優秀, 但高中及大專生在多益測驗的成績卻不佳, 因此教育主管機關開始反思台灣的英語教育, 並發現技職校院的英語教學過於偏重文法與句型的死背, 反而輕忽了學生溝通能力的培養, 英語教學與生活化、實用性的方向背道而馳。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多益台灣區代表王星威指出, 韓國學生多益成績所以急起直追, 乃因學校英語教學集中火力在提升「職場英文」; 反觀台灣高中英文課程綱要還依照40年前所訂的以「培養英文素養及鑑賞能力」為本。教育部長吳清基強調, 國內以往多重視全民英檢、托福等檢定考試, 由於多益測驗大都用於職場, 故學校比較容易忽略。他指示中等教育司、國民教育司及教育研究中心共同研議, 是否需要修正英語課程綱要, 並研擬各級學校英語能力檢討改進方案, 並擬加強學生的職場英語。可見, 教育部已積極著手提升台灣學生英語素養, 期能強化台灣學生英語能力的全球競爭力。

簡言之, 台灣英語教學不能只為了應付考試而忽視學生學習興趣, 否則學生英語能力不進反退的現象將無法改善。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多益台灣區代表執行副總甯耀南認為, 「升學考試、手機、電腦普及帶動圖像式閱讀」妨礙學生深度閱讀能力。同樣地, 劍橋大學在台辦事處經理王舒葳亦指出, 台灣國、高中的英語教學模式偏重單字背誦及文法記憶, 死板的方式容易讓學生失去興趣, 無法持續學習, 這也是學生閱讀與寫作表現不如預期的主因。

台灣英語教學所面臨的困境, 必須通盤檢討現行英語教學方法及成效, 政治大學教授陳超明指出, 自2005年公布自小學三年級開始學習英語以降, 學生花了十幾年學英語, 英語運用能力卻未見進步, 反讓學生提前放棄英語, 其問題乃因為台灣英語教學偏重圖像閱讀, 深入的閱讀越來越少, 現在學生的閱讀量不足所致。高中課文英文單字約600到800字實在太少, 大學除了大一英

文的短文外，缺乏強化學生英文閱讀及寫作能力和大量閱讀英文文本的課程。教育部刻正由技職教育司研擬《英語文課程發展白皮書》，並開始推動教學卓越、提升外語、國際化等英語教育相關方案，並努力整合英語教學資源。

綜合言之，或許台灣社會未完全「國際化」，但順應教育國際化和企業人才國際化的全球趨勢，教育當局對於英語教育的革新責無旁貸，培育台灣學生有帶得走的英語能力，才能提升台灣的國際競爭力。

## 我國師資培育未來規劃——提升國小教師數學素養

吳清明

教育活動中不可或缺的是教師。自1932年制訂《師範學校法》、1978年公布《師範教育法》，到1994年通過實施之《師資培育法》為止，台灣師資培育制度發展的歷程也從「一元、閉鎖、計畫」轉向「多元、開放、自由」。爰此，欲培育高度專業知能的教師首需確立理想的師資培育目標，並規劃符合專業理想、體系分明、邏輯清晰之師資培育學程。

我國教育主管機關為提升國小教師之數學專業知能，擬在「國小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檢定中加考數學專業科目，期能提高數學教學品質。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主任陳伯璋日前在師資培育會議指出，國小教育學程的數學教育專門科目明顯不足，為確保國小數學教育品質，並建議未來國小教師資格檢定應加考數學科目，同時也建議各師範大學及各大學教育學程中心在師資培育課程規劃中增加國小數學課程；陳伯璋表示，我國國小屬包班制，由導師負責國語及數學等科目之教學，惟目前仍有許多縣市國小教師甄試僅考國語文測驗及教育專業科目，缺少數學能力的考科。然而，也有部分教師擔心本方案會增加藝能科師資培育學生通過教師檢定的負擔，也可能阻礙適合之人才擔任國小教師的意願。

教育部中等教育司副司長黃坤龍強調，國小教師甄試加考數學目前還未形成政策，未來教育部會將此方案列入考量；但是目前教育部要求各大學師資培育機構調查學生修習數學的意願，並瞭解各縣市遴選教師增加數學考科可能產生的問題。國立台中教育大學教務長楊銀興表示，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只需在七大領域中任選三大領域修習，國文是必修，其他領域不設限，少數國小師資培育學生在大學基本學力測驗考60級分，但數學只有2、3級分。大學有的設

門檻，有的卻沒有，為了確保小學數學教育品質，楊銀興認為，進入大學及教師檢定都應設數學成績門檻；新竹教育大學教育學院院長張美玉指出，孩子學數學的關鍵期在小學四年級和國中二年級，如果小學沒學好，極可能會因而放棄學習數學，她發現國小教師數學教學不理想與教師數學教育素養不好有關。張美玉也表示，新竹教育大學自2004年開始提高欲修讀師資培育課程學生的甄試門檻，將數學能力拉高到均標做為遴選要件，且國文和數學都列為修讀師資培育課程的必選科目，藉此提升未來國小教師的國文及數學能力。

質言之，學生是教育的主體，優質的教師乃決定教育成敗的關鍵。政府若欲辦好國小教育首需培養優質的國小教師。爰此，為提升國小教師數學素養，各師資培育機構除了將大學指定考試或基本學力測驗數學科設為「均標」外，師資培育課程必須增加數學科教材教法，讓未來的國小教師都能具備數學教學專業知能；另外，各縣市在甄選國小教師時宜增加數學考試科目，將其視為教師甄試的門檻，俾選拔具有數學基本素養的優秀教師，幫助學子得以悠遊於快樂、燦爛的數學世界中。

## 教育部強化技職教育多元入學招生規劃

張雅淨

教育部「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自九十九學年度起，由原先11校590個招生名額擴增為23校800個名額，並參考全國高職各職業類科人數比例，提供更符合各類高職學生需求之多元招生系科，如：幼保系、化妝品應用系、日語系及海事水產群類等科系。此外，高職優秀學生推薦名額也由2名增為3名，並將選填志願數由原66個調整為15個；另自100學年度起，教育部取消「具技優甄審入學資格」可參加科技校院繁星計畫之規定，限定以「在校學業成績排名全年級（或科組、學程）前20%以內」為資格，藉此提供更多學子之參與機會。

另為落實照顧偏鄉弱勢學生進入優質科技校院之精神，99學年度除增加招生學校系科及名額外，凡參與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招生之私立學校一律比照公立學校收費標準，許多私立學校更提供住宿保障、校內工讀，甚至出國留學機會及補助等措施，以照顧經繁星計畫所錄取的學生。教育部技職教育司司長陳明印表示，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採取聯合甄試方式辦理，甄選項目包括書面資料及面試表現，各占甄選總成績的50%，並無任何升學測驗，其中書面資料審查不

僅參考考生在校智育成績，還需檢視其所得證照、語文檢定、競賽成績、作品及社團參與經驗等相關資料，讓技能優秀的偏遠弱勢生有同等機會就讀優質之科技大學。

此外，教育部修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2010年技優甄審入學管道的優待加分標準將大幅提高，增加各項競賽或證照的優待加分比率，高職生如同時具有2種以上符合加分優待之競賽成績或技術士證照，則限定選擇其中1項加分優待。以出國比賽為例，如獲選為國際技能競賽國手者，可增加甄審原始分數45%，如能獲得前3名，更可增加甄審原始分數55%之加分優待；另外，由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主辦之「台灣國際科學展覽」獲獎者亦首次納入加分範圍，獲得前3名及佳作者均可加分，第1名可增加原始分數的25%；而領有甲級技術士證者，可增加甄審原始分數25%；領有乙級技術士證者，亦可增加甄審原始分數15%。

綜上所述，招生制度是教育制度的重要環節，技職校院的招生直接關係到技術人才的選拔和培養，亦深深影響各級技職教育人才培育方向。觀之此次教育部調整科技校院繁星計畫之招生規劃及技優甄審技優待加分標準，除強調技職學子於學期間積極學習專業技術外，更重視培養良好的職業道德、工作態度、應變、溝通、創思及解題等能力，並鼓勵學子參與國際性競賽、投入創新專利發明及取得國內或國際級專業證照，期許學子在未來就業職場上同時擁有「學力」和「學歷」，以加速融入職場生態，儲備自我競爭力，並帶動台灣產業發展，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生產力與國家競爭力。

## 北市高中升學新管道——北星計畫

羅天豪

台北市教育局於2009年6月3日上午宣布，將參考大學入學之「繁星計畫」，從99學年度起開始試辦國內首個高中職版的「北星計畫」，並於今（2010）年1月11日公布簡章。自九十九學年度起，北市國三學生之國中前5學期總平均成績在該校排名百分比前40%者，可由就讀國中向北市各高中職進行推薦報名，得以免試進入北市高中職就讀；且每校推薦名額至多10名，1名學生亦只能推薦至1所高中或高職，預計全市公私立國中可推薦名額共有890名，約占今（2010）年北市國三畢業生2.78%（總人數為32,015人）。另外高中職部分，除了國立師大附中、政大附中及部分私立學校自行決定是否參加

外，包括建中、北一女中等市立學校皆會參與「北星計畫」，並由參與高中職共同組成聯招會。以各校每班（不含體育班、藝術才能班）提供2個名額計算，應可提供1,028位名額，占市立高中職學校招生人數5%（總人數為20,560人）。北市北星計畫的重要內容整理如表1。

表1 北市北星計畫之重要內涵表

適用對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台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li> <li>2. 全程就讀同1學校之應屆畢業生，其九年一貫學習領域評量成績前五學期總成績之平均成績，依百分數計分法，全校排名在前40%以內者。</li> <li>3. 依照個人意願報名。</li> </ol>
北市各國中之負責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各國中應成立推薦委員會，訂定推薦原則及程序，於校內公布。</li> <li>2. 國中各校至多以推薦10名學生為限。</li> <li>3. 國中就同1名學生僅得推薦至1所高中職學校，推薦至職業學校者，並得以該校所設招生科別填列志願。</li> </ol>
北市各高中職之負責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台北市高中職參與學校組成「聯合招生入學委員會」，以研擬招生簡章及各校招生條件。</li> <li>2. 高中職每班（不含體育班、藝術才能班、學術性向資優班、科學班）應提供2名名額，占各校當學年度申請入學之名額。</li> <li>3. 錄取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級中學各校錄取同1國中學生以1名為限。職業學校各科錄取同1國中學生以1名為限。</li> <li>(2) 高中職以推薦學生之國中在校成績之全校排名百分比及其所填職業學校招生科別之志願順序為錄取依據。</li> <li>(3) 全校排名百分比相同時，依招生簡章各校科訂定之同分比序規定，依序錄取。比序仍相同時，予以增額錄取。</li> <li>(4) 各校科招生之錄取人數，以招生簡章所定名額為限，不列備取。</li> </ol> </li> </ol>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北星計畫招生作業試辦要點（2009）。

台北市計劃推行「北星計畫」乃為了能落實「國中均質、適性教育」的理念，雖然立意頗佳，但由於說明會僅邀請學校校長、教務主任等行政人員出席，教師會相關成員並未獲得邀請，且未能提出適當的配套措施，致使基層教師、家長及學生都感到一頭霧水。台北市教師會於2009年十月針對北市46校教師進行調查得知，將近66.14%的教師並不清楚「北星計畫」之實施內涵；

對於北市教育當局希望藉由該計畫讓國中能夠推動適性教育，但是台北市教師會提出，該計畫僅採記在校量化成績，恐無助於協助學生獲得適性發展；另外申請該計畫僅限於全校排名前40%的學生，對於其他60%「不符資格」的學生可能將再次面臨殘酷的升學制度下的「淘汰」。由此可知，「北星計畫」是否會重現「萬般接下品，唯有讀書高」之傳統窠臼？值得觀察。

質言之，台北市教育局為了因應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而推動「北星計畫」，但是該計畫考量仍欠缺周詳。例如，是否能真正紓解學生的升學壓力？採計量化成績是否欠缺公平性？該政策是否有積極宣導與溝通？對於弱勢學生（例如自學生）的受教權是否有所忽略？若未能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解決之道，北市的北星計畫可能無法完全符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著重之「紓解升學壓力、引導適性升學、縮小教育落差」等教育目標。

## 參考文獻

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北星計畫招生作業試辦要點（2009）。2010年1月20日，  
取自<http://site.dcsn.tp.edu.tw/nstar/file/download/9>

## 樂嬉遊——小三生最快樂，年紀越大越不快樂

李詠絮

台灣哪個年級的國小學生最快樂？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2009年十一月公布「全台生命教育調查」結果發現，小三學生對自己生活的滿意度最高，75%喜歡自己，68%覺得快樂，50%喜歡上學，但是到了六年級，滿意度都降低至50%以下，顯示學生年級越高，越不喜歡上學，也越不快樂。

負責調查的中央大學學習與教學所博士後研究員周育如表示，1,800名受訪學童，沒有一個學生認為課業學習讓他們感到快樂，上學會快樂的理由通常是因為學校有體育課或電腦課。調查結果也發現，小學生覺得最快樂的事情就是「玩」，高達51%的學生覺得玩樂最快樂，尤其和父母、同學及手足一起玩，比打電動、上網和玩玩具還快樂。周育如強調，小學生有強烈渴望和人玩的需求，兒童的身心在玩樂中能得到舒展，她也表示，現在出現「宅小孩」的

新名詞，是用來形容現在的孩子每天待在家裡看電視、上網、打電動，卻很少與人互動的現象。但家長和教師應該深思，所謂「宅」是孩子自願，還是在父母忙碌，同儕手足相處時間有限的情況下，由於人際互動的需求得不到滿足，被迫從電視和電腦中找到快樂所致。

至於小學生最煩惱哪些事？該調查結果也顯示，有60%的兒童為了學習，出現最多次的答案是「害怕考試考不好」，害怕考試成績不好者占35%，此顯示學習和功課兩項是孩子最大的困擾。孩子的另一個煩惱來源是「人際關係」，約有25%的孩子陳述自己有人際互動困擾，許多孩子提到他們和父母的關係緊張，經常因為考試成績未達父母的要求而受到責罵；同儕關係也使國小學童感到困擾，沒有好朋友、同學不友善及情竇初開的異性相處等都使孩子感到煩惱。周育如表示，兒童一方面渴望與人互動，另一方面又對人際關係深感困擾，此顯示人際互動課程是學童最需要學習的內容，如果只以道德教條或品行規範來教導學生，反而無法讓孩子瞭解生命教育的意涵。

透過此次調查可以發現，孩子舒展身心的需求、人際關係的學習以及處理課業壓力的能力需要正視與教導，如果孩子真正的需求沒有被滿足，孩子的困擾和煩惱未被正視或處理，只一味以道德教條、品行規範來教導孩子，並要求孩子表現出好的行為舉止，這樣的品格教育恐怕導致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災難。而從孩子越來越不快樂、不喜歡自己、不喜歡上學等數據來看，顯示孩子在面對自己的挫折和困難時缺乏正面思考的能力，不懂得看重與珍惜生命的價值，因此，在教育過程中幫助孩子建立正確的生命信念應是目前教育的首要之務，只有當孩子瞭解到自我生命的需求和問題，才是真正正本清源的解決之道。

此外，在調查教師和家長對生命教育的看法中，有90%的教師及80%的家長都認為生命教育很重要，但當問到對生命教育的瞭解程度時，多數家長認為自己對生命教育只達到「有點瞭解」的層次；在教師方面，雖然台灣的中小學已全面實施生命教育，並納入九年一貫課程，但多數教師對於生命教育仍處於「有點瞭解」的層次。雖然家長普遍認為生命教育是自己的責任，但生命教育最理想的辦法乃由校外志工帶領或由學校的教師教導，學校的教師也認為由志工帶領孩子是比較理想的學習方式，此顯示教師和家長對於自行教導生命教育不太具有信心，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仍有待加強。

教育學家蒙特梭利（Maria Montessori, 1870-1952）曾說：「教育就是幫助生命」，台灣走過8年生命教育的路程，但孩子的處境仍有待父母、教師及

社會大眾真實的關懷和實質的幫助。透過此次生命教育的大調查，將孩子真實的處境和需求呈現出來，同時也反映出生命教育執行面需要再加強之處，透過教育及社會機制重新加強生命教育，避免孩子隨著成長而對學習喪失樂趣，也讓孩子更瞭解生命意涵，而能真正成為一位有品社會的快樂人。

## 中國大陸學生可望今（2010）年來台就學

薛家明

原訂2010年九月即可開放的陸生來台政策，因為立法院上會期將總預算審查和政府再造組織修法列為重點工作，而將陸生來台相關三法（《大學法》、《專科學校法》、《兩岸人民關係條例》）之審查延到下個會期再審，為招收陸生政策再添變數。總統馬英九表示，希望立法院盡快鎖定大陸學生赴台等法案，透過制度篩選，讓好的學生有機會赴台學習。教育部亦表示會繼續努力並加強溝通，以減輕社會大眾疑慮。

教育部已於2009年12月10日至23日假全國17個縣市辦理17場公聽會，針對大陸學生來台就學、大陸學歷採認之規劃及相關配套措施提出說明。參與民眾相當踴躍，尤其對於教育部採認大陸學歷的範圍、不提供獎學金、限制名額等作法提出許多質疑。為廣納民意，瞭解各方意見，教育部臨時再加開3場公聽會以為因應，顯見此項議題之爭議性及重要性。

教育部在各公聽會上強調，未來陸生來台將採「三限六不」原則。所謂的「三限」指「限制採認的高等學校」、「限制來台陸生總量」、「限制醫事學歷採認」，而「六不」則指陸生「不加分優待」，陸生名額採取外加「不會影響台灣學生就學權益」、「不編列獎助學金」、「不允許校外打工或兼職」、「不會有就業問題」、「不得報考台灣的公職人員考試」。教育部認為，透過「三限六不」原則將能有效保障我國學生就學及就業權益，且未來在招收陸生上，公立大學只能招收碩、博士生，私立大學、技專院校則可招收大學生。在名額方面，陸生上限每年占國內大學招生名額的1%，約2,000人；至於在收費方面，未來陸生來台無論就讀公、私立大學，都將以私立大學的學費標準收費，且還可能更高。

然而，《讀者文摘》於2010年1月26日公布之「2009年亞洲暨台灣高等教育調查」指出，只有5%的大陸學生願意來台就讀大學，顯見目前的「三限六

不」政策似乎沒有達到爭取陸生的目標，反而降低陸生來台就讀的意願。教育部長吳清基對比表示，我國期待優秀陸生前來就讀的政策尚未明朗，開放陸生來台許多條件限制很嚴苛，若來太多學生，台灣也消化不了。

對國內各校而言，招收陸生除可促進兩岸學術交流、提升我國高等教育競爭力外，更有助於減緩國內因少子化所帶來招生不足之經營困境。國立台灣大學校長李嗣涇表示，陸生來台政策，台大立場非常清楚，未來要替兩岸三地培養領導人才；國立清華大學校長陳文村亦表示，開放陸生來台後將爭取優秀學生繼續留讀，特別是研究博士班。私校及技專校院均表示，陸生來台有助於減緩少子化帶來的衝擊，立德大學董事長王純德即認為，如果教育部能早日開放陸生來台就學，台灣的私立大學可以降低少子化帶來激烈競爭的窘境；世新大學校長賴鼎銘亦強烈主張應開放私校自由競爭陸生，他認為2%外加陸生名額實在太少，且過多的保護反而讓我國學生失去競爭力；技專協進會理事長陳振貴從技專校院的招生問題切入，認為台灣技專每學期有7,500個空缺，用來照顧短期陸生絕對有市場。顯見國內大學校院對招收陸生多持正面積極態度。

近年來中國逐步開放經濟政策，世界各國人才紛紛往中國流動，相對地，中國學子到歐美、日本及東南亞留學的人數也快速增加。據大陸教育部統計，自2002年以來，每年超過10萬人出國留學，2008年已近18萬人，2009年更超過20萬人，可見其高等教育國際化的腳步非常迅速。反觀台灣，原本相較於亞洲各國在爭取陸生上有較大的優勢，因我國高等教育品質高、學費便宜、又同語文，對陸生極具吸引力。然而，政治因素造成我國在吸收陸生的起步較晚，近年來更因少子化的趨勢，使台灣優質多元的高等教育面臨教育資源未能妥善運用的困境。期望社會各界與兩岸的政策決策者在陸生來台的議題上能本著平等互惠的原則進行良性溝通，讓未來開放陸生來台就學及採認大陸學歷後，能有助於兩岸高等教育學術交流及拓展學生國際視野。

## 反省大學教學本質，增進學生品格教養

周仲賢

台灣醫學評議委員會（Taiwan Medical Accreditation Council, TMAC）於2009年十月上旬展開醫學院評鑑，19日至22日訪視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擔任評鑑委員的國立中央大學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所長洪蘭，於2009年11月4日

《天下雜誌雙週刊》第434期發表〈不想讀，就讓給別人吧！〉一文對其目睹學生上課情形提出評論。

該文質問，香港、大陸大學跨海搶人才，然台灣學生感受到國際競爭壓力了嗎？該文並陳述學生上課秩序極不好，遲到、吃東西、睡覺和傳簡訊的大有人在，教室好比菜市場，隨便自由進出。早上8點的晨會，醫生們不但遲到，連白袍都沒穿，亦不知是否需巡查病房，紀律頗為鬆散。洪蘭認為，學生應該「敬業」，就業最重要的也是敬業，那是做事負責的基本態度與要求，不敬業的人能力再好也不會成功。她並指出，國際競爭如此激烈，我國大學生卻沒有感受到這股壓力，令人擔憂。她看到學生浪費生命也浪費國家資源就很難過。如果不想讀，何不把機會讓給想讀的人呢？教育部花5年500億拚卓越大學，學生品德卻沒教好，這樣的教育「走偏了」、「很危險」。

台灣大學學務長馮燕說，洪蘭教授觀察的是「醫療與社會」通識課，授課教師還被學生票選為優良教師，且台大校園很多元，不能把所有學生框在同一個框架裡，仍感謝洪蘭教授提醒台大還有努力的空間，但她坦承，「敦品勵學」雖是台大校訓，學生花很多時間研究專業，卻忽略應對進退、情感表達及生活方式，而台大在推動品格教育時也遭挑戰，有些教師主張多元發展，不應用權威壓抑學生；台大主任秘書廖咸浩表示，台大通識教育評鑑全國排名第一，部分理工醫農領域學生上課態度確實較不認真，這其實反映國內教育的普遍問題，如高中太早專業化分流，很多學生到高二就不接觸人文社會科學。

「現在年輕人自主性相當高。」台大醫學院長楊泮池指出，台大醫學院願意虛心接受批評，未來將以更嚴格的規範導正學生的求學態度，不容許此類情形再度發生，他亦強調，並非所有課程學生都懶散不敬業，大部分學生學習狀況還是相當認真；台大中文系教授何寄澎主張，問題的根本出在「教養」，學生在課堂學習態度和秩序不佳並非崇尚自由的表現，有自省能力的人應該抱持「有則改之，無則嘉勉」的信念，學習虛心受教，不該再為不對的行為找理由，他並以美國哈佛大學學生為例，上一堂課還沒下課，下一堂課的學生已提早到了，並都靜靜在走廊等待，這就是哈佛人表現的教養。

此外，台北醫學大學醫學院院長曾啟瑞表示，醫學生都是頂尖學生，的確會聰明到對一些課不在意，被視為營養學分的通識教育課程在醫學院學生眼裡或許就沒挑戰性。國內醫學教育缺乏退場機制，醫學生當初在師長期望下選讀醫學系，醫學系讓學生不及格比例不高，即使到醫院實習也大多會過關，即使有人缺乏行醫熱忱仍能當上醫師。不過，他認為教師也可以把通識教育課上

得很有趣，並可讓學生跨學院修課，以提升學習興趣；元智大學校長彭宗平表示，許多大學教授拿到博士學位就當教師，沒有人教過他們如何經營班級，他更認為，年輕教授應修「班級經營」，大學生上課雖然比較自由，但教師必須「守住底線」，否則秩序不佳會影響教師上課成效，學生學習情形也會大打折扣；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教授黃源盛曾獲得多次教學績優教師，他建議年輕教師可旁聽或觀摩其他優良教師上課，進一步調整教學方式。

中國醫藥大學校長黃榮村認為，大學在通識課程的努力「有很大改進空間」，通識課若教得好，學生上課就不會打瞌睡，他並指出，通識教育關係到學生學習態度、待人接物、品味、終身學習的能力及社會關懷，各大學應集合不同學院的資深優秀教授共同教授通識課程。教育部長吳清基亦表示，他曾在研究所授課，學生很少遲到早退，這與班級管理與師生互動規範有關，所以教師也要檢討班級經營及上課內容，部長並強調，業界需要有能力且具敬業態度的人才，當競爭者能力不相上下時，「敬業態度就決定了工作機會」，大學生應有長遠眼光，跨領域的通識課程有助於提升職場競爭力及附加價值，他同時呼籲各校應重視品格教育，教導學生敬業的態度。

綜上言之，透過評鑑看出大學教師亦須掌握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目前學生的求學態度及敬業精神應予加強，質言之，面對競爭激烈的環境，大學生唯有時時反省且不斷自我要求，方能在各專業領域出類拔萃。

## 落實幼教國教化，6歲幼兒禁補習

張菁芳

為了有效引導國內幼兒教育正常發展，教育部於1999年頒訂「發展與改進幼兒教育中程計畫」，並於2001年起逐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公私立幼稚園評鑑，希望透過輔導計畫，以輔導代替評鑑，提升幼稚園教學環境；2009年九月起依家戶所得及子女數進行5歲幼兒分級就學補助，2010年進一步由離島3縣3鄉及54個原住民鄉鎮市開始，實施年滿5歲幼童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全免，擬於2011年擴及全國，落實5歲幼兒教育國教化政策。教育部長吳清基指出，從學童教育年齡來看，國小入學年齡是6歲，因此，不鼓勵孩子過早接受教育，尤其是補習教育，但以寓教於樂方式進行教學的幼稚園則不在此限。

台灣的父母期望自己的孩子「不要輸在起跑點上」，不但費盡心思讓孩子提早入學，更急著將小孩送到兒童美語補習班，但現行相關法令未規範補習班招生年齡限制，造成兒童美語等補習班大行其道。因此，教育部決定將《補習及進修教育法》更名為《補習教育法》，增訂「補習班不得招收未足6歲兒童」條文，但有助兒童身體律動、藝術涵養者，不在此限。也就是說，未來兒童英語、珠算、心算、速讀等補習班不能招收6歲以下兒童，但音樂、舞蹈補習班則不在此限。此修正案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後，預估全國約有4,000多家兒童英語等補習班受到影響。

教育部社教司長朱楠賢認為，補習班主要為彌補正規義務教育之不足，但6歲以下兒童還未接觸正規國民義務教育，他也解釋，修訂條文中排除身體律動和藝術涵養，主要經專家評估，認為這兩類課程對孩子有所幫助。不過，為避免有補習班以「身體律動」、「藝術涵養」為招牌，實際卻融入英語教學、英語唱遊等課程以規避法律，教育部將邀集學者進行討論，明訂「身體律動」和「藝術涵養」的定義和範圍，以避免業者掛羊頭賣狗肉。

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林佩蓉指出，「學齡前學英語，長大後英語不見得好。」許多小朋友在6歲以前學英語，反而造成之後閱讀、寫作學不好；台中教育大學英語系教授廖美玲則認為，學前學美語應以疏導方式看待，若社會有需求，就不應由法律或學理來決定教與不教。她表示，並非幼稚園就不能教英語，而是教師要如何進行教學，這需要教學環境及教學素質上的配套措施，例如現在許多儲備教師都是可運用的資源。但她也指出，幼兒期階段，語言不是第一優先課題，最重要的是提供孩子探索環境、體驗生活、人際關係、人格成長等多元發展的機會；不過，在現行全美語幼稚園將學習英語列為第一要務，壓抑孩子從遊戲中探索學習的樂趣，造成揠苗助長現象。

由於現行補習班設立條件比幼稚園寬鬆，為保護學齡前兒童身心發展，教育部希望透過立法，建立更嚴謹、優質的幼兒學習空間，也持續補助幼托機構不足之縣市增設公立幼稚園，並協商學費標準，避免私立幼稚園一方面接受補助，另一方面又調漲學雜費。另一方面，究竟幾歲開始補習對幼兒才是最好，目前國內外都沒有絕對標準。例如英國即5歲入學，台灣也訂有《特殊教育法》，只要兒童資賦優異且理解能力夠，也可以提早入學；顯然年齡不是衡量的標準，應以幼兒的資質和學習能力作為考慮的基準，但無論幾歲接受補習教育，其重點在於讓幼兒擁有適性發展的空間，更應著重生活教育和人格形塑，教導孩子如何分享和適應團體生活並學習照顧自己。